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4-032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8号），公司于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284,200股，每股发行价格62.57元，新股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144,042,394.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3,803,993.6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60,238,400.3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28日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758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8号）（注册生效日为2023年7月20日），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4,951,599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8.4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456,033.5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468,433.2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987,600.33元。2023年8月10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7-0000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60,238,400.37
减：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688,692,668.98
加：以前年度累计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46,890,392.66
减：以前年度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22,843.45
减：超募资金设立吉林OLED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金额	5,000,000.00
减：以前年度累计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42,000,000.00
减：以前年度超募资金项目支出金额（注1）	6,612,915.30
减：以前年度募集资金账户余额销户结转金额	1,203.17
上年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结余金额	64,799,162.13
减：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3,027,630.10
加：本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433,626.26
减：本年度银行手续费支出	8,867.35
减：超募资金项目本期支出金额（注1）	4,535,174.66
减：本年度因募集项目结项转出利息金额（注2）	2.69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7,661,113.59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7,661,113.59
本期尚未赎回的结构性存款等本金	20,000,000.00

注1：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900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项目一：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计划投资2,900万元；项目二：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计划投资2,000万元）。

注2：募集项目结项转出利息金额主要系"新型高效OLED光电材料研发项目"按计划已完成项目结项，募集资金理财账户收到利息2.69元转入公司非募投账户。

2.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8,987,600.33
加：以前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43,681.30
减：以前年度银行手续费支出	580.00
减：以前年度补充流动资金	89,087,405.47
减：募集资金账户余额销户结转金额（注）	143,296.1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销户结转金额主要系销户结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无定增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具体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公司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由广发证券具体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申万宏源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广发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广发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2023年9月，因"年产10000公斤AMOLED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AMOLED发光材料研发项目"和"新型高效OLED光电材料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投入使用完毕，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4200118829888888873）及（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新城支行，账号：31050111071000000462）进行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该次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管理制度。2023年8月10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署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公司于2023年11月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无定增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31050169360000002894	募集资金专户	2,455.4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8113601012800235570	募集资金专户	9,005,984.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41684321060	募集资金专户	1,940,774.4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卫星路支行	4200201319000027963	募集资金专户	16,711,899.40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	445586649898	结构性存款账户	10,050,000.00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	446886671916	结构性存款账户	9,950,000.00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春城大街支行	07107330110152000l6355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景阳支行	1212160102000002618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37782850414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新城支行	31050111071000000462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4200118829888888873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合计			47,661,113.59

2.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无定增募集资金专户。

三、2024年1-6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共计人民币1,756.28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0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399.6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前述置换事项已完成。上述资金置换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826号的专项审核报告。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管理相关情况

2023年3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4年3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0.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2,000.00万元尚未赎回。具体明细如下：

银行	类型	金额（元）	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0,050,000.00	1.2%-2.1429%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9,950,000.00	1.19%-2.1471%
合计		20,000,000.00	

5.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2022年11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4,900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项目一：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计划投资2,900万元；项目二：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计划投资2,0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9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受宏观环境影响，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年产10000公斤AMOLED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AMOLED发光材料研发项目"和"新型高效OLED光电材料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原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上述项目已于2023年9月结项，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9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综合考虑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适度放缓投资节奏；同时为了实现更高性能以保持技术先进性，尚需进行进一步优化工作。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如下：

（1）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变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10000公斤AMOLED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AMOLED发光材料研发项目	2022年9月	2023年9月
新型高效OLED光电材料研发项目	2022年9月	2023年9月
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注1）	2023年9月	2024年9月

注1：上述项目已于2024年8月结项，具体情况详见2024年8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下同。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24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

2.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件1：

2020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6,023.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6.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986.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10000公斤AMOLED用高性能发光材料及AMOLED发光材料研发项目	否	45,900.00	45,900.00	45,900.00		47,109.78	1,209.78	102.64	202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型高效OLED光电材料研发项目	否	14,715.00	14,715.00	14,715.00		15,554.63	839.63	105.71	202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型高世代蒸发源研发项目	否	7,115.00	7,115.00	7,115.00	1,302.76	7,507.62	392.62	105.52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7,730.00	67,730.00	67,730.00	1,302.76	70,172.03	2,442.03	103.6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200.00	34,200.00	34,200.00		34,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设立吉林OLED日本研究所株式会社	否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钙钛矿结构型太阳能电池蒸镀设备的开发项目	否	2,900.00	2,900.00	2,900.00	337.97	769.63	-2,130.37	26.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低成本有机钙钛矿载流子传输材料和长寿命器件开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115.55	345.18	-1,654.82	17.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9,600.00	39,600.00	39,600.00	453.52	35,814.81	-3,785.19	90.44	—	—	—	—
合计		107,330.00	107,330.00	107,330.00	1,756.28	105,986.84	-1,343.16	98.7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一）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内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管理相关情况"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内容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附件2：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898.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8.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8,898.76	8,898.76	8,898.76		8,908.74	9.98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898.76	8,898.76	8,898.76		8,908.74	9.98	100.1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9.98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4-031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长春市高新区红旗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公司代码：688378　　公司简称：奥来德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五"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交所科创板	奥来德	68837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宇	金璐
电话	0431-85800703	0431-85800703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19层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红旗大厦19层
电子信箱	zhengyu@jl-oled.com	jinlu@jl-ole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89,858,761.76	2,213,120,458.24	-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8,388,125.64	1,777,256,211.11	-1.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2,096,355.46	327,724,877.02	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13,194.24	97,480,295.44	-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626,046.26	86,923,433.52	-2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7,650.62	18,199,577.29	-17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4	5.72	减少0.6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8	-35.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8	-35.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18.43	增加1.78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24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轩景泉	境内自然人	21.80	45,374,471	4,852,568	4,852,568	无	0
轩菱忆	境内自然人	9.59	19,960,135	2,079,670	2,079,670	无	0
大阳日酸（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9	8,727,704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5	5,716,760	0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4	4,038,996	0	0	无	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	2,896,072	0	0	无	0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1.26	2,627,787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科创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21	2,527,692	0	0	无	0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2,522,243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2,376,178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轩景泉、轩菱忆为父女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医药　　公告编号：2024-057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凌工贸"）持有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79,525,08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0.81%，华凌工贸对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解质及再质押，质押的股份数量为79,525,087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0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的20.81%。

华凌工贸直接持有79,525,087股公司股份，其一致行动人李建城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4,525,087股。本次华凌工贸直接持有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华凌工贸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79,525,087股，占合计持股数量的84.13%。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华凌工贸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华凌工贸将所持公司股份79,525,087股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目前股份解质及质押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79,525,087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81%
解除质押时间	2024年8月22日
持股数量（股）	79,525,087
持股比例	20.8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解质股份将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详见"二、股份质押概述"。

二、股份质押概述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是	79,525,087	否	否	2024年8月22日	本息全部还清之日止	阿克苏塔里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拜城支行	100%	20.81%	用于偿还债务
合计	——	79,525,087	——	——	——	——	——	100%	20.81%	

2.质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4.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79,525,087	20.81%	0	79,525,087	100%	20.81%	0	0	0	0
李建城	15,000,000	3.93%	0	0	0	0	0	0	0	0
合计	94,525,087	24.74%	0	79,525,087	84.13%	20.81%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与控股股东华凌工贸自身资金需求有关，并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华凌工贸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0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0股，具体到期情况以实际办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华凌工贸本次质押所融资金用于偿还债务，预计还款资金来源为：生产经营所得、金融机构借款、现有资产变现（包括但不限于质押/转让股份抵偿债务）、投资收益等途径筹措资金，偿债风险相对较低。

3.控股股东华凌工贸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4.控股股东华凌工贸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变动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质押变动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控股股东华凌工贸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公司控股股东华凌工贸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5.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1995-04-28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西虹东路9号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柜台、摊位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停车场服务；酒店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打字复印；5G通信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金属切削加工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房屋拆迁服务；消防技术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农业机械服务；包装服务；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汽车零配件批发；消防器材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安防设备销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电子产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服装辅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杂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制鞋原辅材料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皮革制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业机械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销售代理；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润滑油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珠宝首饰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二手车经纪；二手车经销；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财务数据（单元：亿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最近一年	624	382.51	177.08	104.52	241.49	101.14	3.55	32.16
最近一期（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629.4	389.22	170.66	114.69	240.18	37.06	0.64	4.2

（3）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重大或有负债	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对外担保
61.54%	0.53	0.35	8%	15亿元	无	无	17亿元

（4）控股股东华凌工贸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债务金额为7.4亿元，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

（5）控股股东华凌工贸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6）未来控股股东华凌工贸将根据实际需要，拟通过生产经营所得、金融机构借款、现有资产变现（包括但不限于质押/转让股份抵偿债务）、投资收益等途径筹措资金，偿债风险相对较低。

6.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控股股东华凌工贸最近一年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发生的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7.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若股价变动，会导致质押不足的风险、银行授信额度减少的风险以及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面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华凌工贸将通过加大经营力度，盘活存量资产，加快资金回笼，合理控制质押比例，以及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担保、提前还款、提前购回被质押的股份等措施，以应对可能产生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关注本次股份质押的进展情况，并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26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24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824,000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824,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9月2日（因非交易日顺延）。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8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0,000股，并于2022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70,6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08,130,82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2,469,171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2,8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60%，股东数量为1名，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将于2024年9月2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创新"）关于其持有的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华泰创新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战略配售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1、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微电生理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2、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4、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微电生理对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微电生理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824,000股，限售期为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9月2日（因非交易日顺延）。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泰创新	2,824,000	0.60%	2,824,000	0
合计		2,824,000	0.60%	2,824,000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2,824,000	24
合计		2,824,000	24

注：上述股东取得公司新增股份之日为微电生理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2022年8月31日）起计算；2024年8月31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至2024年9月2日。

七、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1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9MW2821治疗宫颈癌的Ⅲ期临床研究获得CDE同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9MW2821是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威生物"或"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药，公司已经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CDE"）递交了关于"9MW2821对比研究者选择的化疗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随机、开放、对照、多中心Ⅲ期临床研究"的方案并获得同意。公司即将启动9MW2821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Ⅲ期临床研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9MW2821

剂型：注射剂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适应症：宫颈癌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9MW2821为迈威生物靶向Nectin-4的定点偶联ADC新药，为公司利用ADC药物开发平台开发的创新品种，通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偶联技术连接子及优化的ADC偶联工艺，实现抗体的定点修饰。9MW2821注射入体内后，可与肿瘤细胞表面的Nectin-4结合并进入细胞，通过酶解作用，定向释放细胞毒素，从而实现对肿瘤的精准杀伤。公司正在针对尿路上皮癌、宫颈癌、食管癌、乳腺癌等多个适应症开展多项临床研究，截至目前，已有超过400例受试者入组，现有临床研究结果显示了突出的治疗有效性与安全性。

9MW2821是国内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开展临床试验的品种，亦是全球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在宫颈癌、食管癌以及乳腺癌适应症披露临床有效性数据的品种。9MW2821于2024年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多项审评资质："快速通道认定"（FTD）分别用于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ESCC），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CC）和局部晚期或转移性Nectin-4阳性三阴性乳腺癌（TNBC）；"孤儿药资格认定"（ODD）用于治疗食管癌（EC）。9MW2821于2024年8月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PD-(L)1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这些资质不仅能加速9MW2821的研发进程，也突显出其在治疗严重疾病方面的潜力和创新性。

针对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系统性治疗药物选择和治疗效果较为有限。9MW2821的I/II期临床研究宫颈癌队列纳入含铂双药化疗联合或不联合贝伐珠单抗治疗失败（包括免疫检验点抑制剂治疗失败）、系统性治疗方案不超过2线的复发或转移性Nectin-4阳性宫颈癌患者。受试者在每28天为1个周期的第1天、第8天和第15天接受静脉输注1.25mg/kg的9MW2821，直到确认疾病进展、死亡、无法耐受的不良反应或退出研究。

截至目前，该队列中Nectin-4阳性表达的检出率为91.87%，Nectin-4 3+检出率为73.98%。53名可评估疗效的患者中，受试者既往均接受过含铂双药化疗，51%受试者既往接受过贝伐珠单抗治疗，58%受试者既往接受过免疫检查点抑制剂治疗。客观缓解率（ORR）和疾病控制率（DCR）分别为35.8%（95%CI：23.14-50.20）和81.1%（95%CI：68.03-90.56），中位无进展生存期（PFS）为3.9m（95%CI：3.75-5.68）、中位缓解持续时间（DOR）为7.2个月（95%CI：2.07-NR），总生存期（OS）尚未达到，12个月的OS率为74.6%（95% CI：55.09-86.58）。Nectin-4 3+的患者中，ORR为43.6%（95%CI：27.81-60.38）。上述研究结果表明，9MW2821在宫颈癌患者中具有积极的治疗效果。

近日，"9MW2821对比研究者选择的化疗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随机、开放、对照、多中心Ⅲ期临床研究"的方案已获得CDE同意，公司即将启动9MW2821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Ⅲ期临床研究。同时，公司也在对开展一线联合疗法的临床研究进行科学评估和推进。

宫颈癌是全球女性第四大常见肿瘤之一，也是全球女性癌症死亡的第四大原因（摘自Worldwide trends in cervical cancer incidence and mortality, with predictions for the next 15 years, Cancer 2021.）。据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发布的《2022年全球恶性肿瘤统计报告》显示，2022年全球新发宫颈癌66.1万例，因宫颈癌死亡人数高达34.8万。根据2024年2月份国家癌症中心在JNCC上发表的2022年中国恶性肿瘤疾病负担情况显示，我国宫颈癌新发15.07万例，死亡5.57万例，新发病例数和死亡人数分别排名第8和第9；相比同口径2022年2月发布的2016年的11.9万新发病例数和3.7万死亡人数，有明显增长。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和路55弄张江人工智能岛11号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1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0
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50,608,7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9,963,824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每份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6）	1,230,644,8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636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9679
特别表决权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66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普通股	18,330,533	91.8187	1,019,505	5.1068	613,786	3.0745
特别表决权股份	205,107,480	1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普通股	18,374,009	92.0365	1,030,491	5.1618	559,324	2.8017
特别表决权股份	1,230,644,880	1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8,330,533	91.8187	1,019,505	5.1068	613,786	3.074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1-2项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已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不涉及特别决议议案。

3、本次会议第1项议案不适用特别表决权，其余议案均适用特别表决权。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池名、毕昶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36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30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h7iDsMpMM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将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5:3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世琦先生，财务总监柴小琴女士，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女士，独立董事张居忠先生，独立董事王光进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5:30-16:30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h7iDsMpMME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万润新能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19-7676586

传真：0719-7676586

邮箱：wanrun@hbwanru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